

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17日，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在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工业园区组织召开了《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工业园区；

建设性质：迁扩建；

占地面积：46666.67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

建设规模：年生产各类变压器约1200台、电缆电线约30000余千米；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厂房）、辅助工程（配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空调系统、消防系统）、公用工程（停车场、门卫室及其他附属设施）、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1月，营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13221605174]0621号）”；2016年10月由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了《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

公司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营山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1 月 7 号以营环审批[2016]1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分期验收，仅对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一期）建设内容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项目一期实际情况与环评资料一致，工程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设施：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冷却废水。

1、生活污水

生活废水经收集进入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2、冷却废水

生产过程中的冷却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变压器车间有机废气和电缆线车间有机废气。

1、变压器车间有机废气

经净化设备（活性炭+光氧处理）处理后由 13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电缆线车间有机废气

经净化设备（活性炭+光氧处理）处理后由 12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加工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组装工序噪声、进出厂区的运输车辆噪声以及人群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将其布置在封闭的车间里且重点产噪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南侧,对高噪声产生设备设置橡胶基础减振软垫等处理设施加以处理。

（四）固废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固废主要为边角废料、包装固废、废机油、化学品包装以及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1）生活垃圾

由清洁人员按时清扫,暂存于厂区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边角废料和废包装袋

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废料、废包装物外售废品回收站。

2、危险固废

化学品包装和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并定期交由四川西部聚鑫化工包装有限公司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变压器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排放标准;电缆线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5 无组织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3、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处置。

4、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排放标准。

5、污染物总量控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验收监测起期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0.048t/a，氨氮排放量为0.013t/a，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量为0.00004t/a；低于环评控制总量要求（COD：0.2316t/a，NH₃-N：0.0579t/a，阴离子表面活性剂：0.02t/a）。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由工作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办公室统一保存。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电气迁扩建变压器、电缆电线生产线项目（一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分期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 3、本项目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等相关制度进行处理。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2018年9月17日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成员	张吉安	四川德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13458209333	建设单位	张吉安
	尹建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高	13881922303	专家	尹建
	杨坤红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880675353	专家	杨坤红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陈文娟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3228197377	验收监测单位	陈文娟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主任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